

中核（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异型管件自动标识系统采购 谈判采购公告

中核（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异型管件自动标识系统采购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中核（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异型管件自动标识系统采购

1.2 采购单位：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1.3 采购需求单位：

中核（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该系统为公司配套生产中重要系统之一，主要实现关键工件的自动标识批量生产能力

1.6 采购方式：

谈判采购

1.7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份额：



选取一家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份额100%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异型管件自动标识系统1套。包含供货、运输等相关服务

2.2 交货期：

工期为合同签订后，系统整体供货周期不超过6个月，其中方案设计、加工周期不超过5个月，现场安装调试不超过1个月

2.3 交货地点：

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168号

2.4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满足《异型管件自动标识系统技术规格书》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本单位员工应答截止之前连续近6个月及以上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社保缴纳单位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供应商成立不足6个月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保证明材料）；
- （2）财务要求：见采购文件附件
- （3）业绩要求：见采购文件附件
- （4）信誉要求：
 - （1）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事业单位投标人不适用）；
 - （2）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名单”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未被国家税务总局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国税总局、信用中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均可查询）；

(4) 未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认定为“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应急管理部、信用中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均可查询）。

(5) 人员要求：见采购文件附件

(6) 其他要求： 见采购文件附件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不同供应商之间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2)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3) 进入清算、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 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5)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 被列入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惩戒名单；
- (7) 处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或及本二级单位黑、灰名单；
- (8) 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持有合法有效的登记、备案或许可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注册证书）；
- (9) 不具备与所供物项相适应的法定有效许可资质（法律法规、核安全监管、行业规范强制要求持证的）；
- (10) 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为冻结状态；
- (11) 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履行社保缴纳相关义务；中标后不能为本项目配备足额专业人员保障履约；
- (12) 供应商所提交资料存在伪造、篡改、弄虚作假行为；
- (13) 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的应答环节中，如出现MAC地址、硬件特征码一致等异常情况；
- (14)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其他：见采购文件附件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答。

4 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采购文件售价

不收费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6-09-14 16:00—2026-09-17 17:00

4.3 采购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采购文件将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进行发售。潜在供应商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谈判采购；其他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请于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在线注册。潜在供应商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完成采购文件付费后可下载采购文件。

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采购文件相关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因潜在供应商未能按上述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传错误的缴费凭证等，造成未能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责任。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其应答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作为应答供应商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采购文件的；
- （2）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在应答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递交应答文件方式：本次为电子采购方式，潜在供应商应通过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上传经单位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应答文件（如有多轮谈判须按要求多次提交应答文件），其他任何方式递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时间（应答截止时间）：2026-09-29 09:30。

在线递交电子应答文件前，潜在供应商应当使用客户端及单位数字证书为应答文件加密。应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时间递交并完成传输，逾期递交的、未通过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进行递交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密的应答文件，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将予以拒收。应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应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因潜在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不能打开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 应答文件开启

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后通过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https://one.cnncecp.com/>）以不公开的方式开启应答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同时在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 (<https://one.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其他说明

8.1 供应商须遵守采购单位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他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采购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供应商须先取得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核发的单位数字证书，使用单位数字证书制作应答文件。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中核集团采购与供应链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完成应答。如因未能及时取得单位数字证书或单位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应答，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数字证书办理、线上付费（采购文件费用、应答保证金等）、在线异议等应答详细操作参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8.5 采购文件异议的提交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见采购文件附件

10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168号

联系人：张磊

电话：022-58231055

电子邮件：ipce_zhanglei@mails.cneic.com.cn

采购单位：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14日